

上接B047版)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600939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96号
股份变动性质: 减少(国有股份无偿划转)
签署日期: 2019年1月2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建工控股	前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高速公路	前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建工、上市公司	前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国资委	前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交易、本次划转、本次无偿划转、本次权益变动	前	建工控股将其持有的重庆建工544,350,000股A股普通股股份无偿划转至重庆高速公路
《无偿划转协议》	指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报告书	指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份	指	A股普通股股份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1596号
法定代表人: 魏福生
注册资本: 人民币143,679.95321万元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22日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期限: 2007年11月22日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668943287C
经营范围: 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

股东: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联系电话: 023-6351635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持有其他国家或地区地区的居留权	在上市公司任职情况
魏福生	男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重庆	无	董事长
陈燕	男	中国	董事、总经理	重庆	无	董事、总经理
刘克伟	男	中国	董事	重庆	无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石作强	男	中国	董事	重庆	无	董事
罗平	男	中国	董事	重庆	无	副总经理
李学军	男	中国	董事	重庆	无	副总经理
袁林	女	中国	外派董事	重庆	无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建工控股直接持有重庆建工76.53%的股份。除上述情况外,建工控股没有在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部署,调整优化国有资本结构布局,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效率和回报水平,建工控股拟将其持有的重庆建工544,350,000股股份无偿划转至重庆高速公路。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重庆建工的总股本不变,建工控股直接持有重庆建工844,332,774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6.53%),仍为重庆建工控股股东;重庆高速公路直接持有重庆建工544,350,00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30.00%);重庆市国资委间接持有重庆建工的权益保持不变,仍为重庆建工的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如发生因业务发展和战略需要进行必要的业务整合或资本运作而导致建工控股增持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建工控股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法定程序并做好报批及信息披露工作。

第四节 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划出方建工控股持有重庆建工1,388,682,774股股份,占重庆建工总股本的76.53%。重庆高速公路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前:

根据重庆市国资委《关于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无偿划转所持重庆建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批复》(渝国资[2019]30号),建工控股将持有的重庆建工544,350,000股股份无偿划转至划入方重庆高速公路。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重庆建工的总股本不变。建工控股持有重庆建工844,332,774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6.53%,仍为重庆建工控股股东。重庆高速公路将持有重庆建工544,350,00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30.00%,成为重庆建工第二大股东。重庆市国资委持有重庆建工的权益保持不变,仍为重庆建工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

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交易协议的有关情况

(一) 无偿划转协议主体和签订时间

2018年4月27日,建工控股与重庆高速公路签订《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书》,约定建工控股将持有的重庆建工30%股份无偿划转至重庆高速公路。

(二) 无偿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无偿划转协议》的签署主体重庆高速公路是本次无偿划转之划入方,建工控股是本次无偿划转之划出方。

2、《无偿划转协议》的划转标的为建工控股持有的重庆建工544,350,000股股份,占重庆建工总股本的30%。

3、《无偿划转协议》约定,本次划转完成后,建工控股现持有的标的股份和标的股份所对应的股东权利义务,全部转移至重庆高速公路。本次划转并不改变标的股份的国有性质。

4、《无偿划转协议》的生效条件为协议签署并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获得相关审批部门批准生效后。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批准程序

(一) 2018年4月11日,重庆高速公路召开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受让建工控股所持重庆建工30%股份。

(二) 2018年4月27日,建工控股召开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向重庆高速公路无偿划转重庆建工30%的股份。

(三) 2018年4月27日,建工控股与重庆高速公路签订《无偿划转协议》。

(四) 2019年1月23日,重庆市国资委出具《关于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无偿划转所持重庆建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批复》(渝国资[2019]30号),同意本次无偿划转事项。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建工控股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不存在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五、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建工控股所持有重庆建工股份真实、合法、有效。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22年2月21日。

除此之外,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不存在任何设定质押、第三方权利或被司法冻结等限制权利转让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协议约定方就股份表决权行使的其他安排。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对受让人的调查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无偿划转前,已对受让人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进行合理调查和了解,重庆高速公路作为划入方的主体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资信情况良好。

重庆高速公路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银杉路66号
法定代表人: 滕英明
成立日期: 1998年05月08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00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202831558M
实际控制人: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营范围: 在国家 and 重庆市规划、计划的统筹安排下以参股、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或成立分公司的方式从事经营性公路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融资和建设、运营及资产管理,高速公路资源开发及运营管理。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建工控股自《无偿划转协议》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重庆建工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魏福生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书》及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批复;
- 3、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
- 4、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地点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23-63511570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魏福生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所在地	重庆市两江新区
股票简称	重庆建工	股票代码	60093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义务人注册地	重庆市两江新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比例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重庆建工544,350,000股股份,占重庆建工总股本的30.00%。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口 无口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口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口 协议转让 口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口 间接方式转让 口 通过上市公司发行新股 口 执行法院裁定 口 继承 口 赠与 口 其他 口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数量: 544,332,774股 持股比例: 76.53%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变动前数量: 844,332,774股(直接持股) 变动后比例: 46.5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未来12个月内将继续增持	是口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存在二级市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是口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进行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减持数量承诺未履行问题	是口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履行对公司承诺、未履行社会责任、未履行对债权人义务、未履行对投资者义务、未履行对员工义务、未履行对社区义务、未履行对环境保护义务、未履行对慈善公益义务、未履行对社会责任的其他承诺	是口 否√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导致控制权变更	是√ 否口		
是否已导致停牌	是√ 否口		

证券代码: 600939 证券简称: 重庆建工公告编号: 临2019-005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获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重庆建工”)于2018年4月28日在指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重庆建工关于部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临2018-033),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控股”)拟将其持有的重庆建工544,350,000股A股普通股股份(以下简称“股份”)无偿划转至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公路”)。

2019年1月23日,公司收到建工控股转来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重庆市国资委”)文件《关于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无偿划转所持重庆建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批复》(渝国资[2019]30号),重庆市国资委同意建工控股将所持重庆建工544,350,000股股份(占重庆建工总股本30% 无偿划转至高速公路。

本次划转完成后,建工控股持有重庆建工844,332,774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6.53%,高速公路持有重庆建工544,35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0.00%。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无偿划转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 002856 证券简称: 美芝股份公告编号: 2019-0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美莱幕墙工程有限公司近日完成工商注册变更登记,并取得惠州市惠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3MA4URCTP136),具体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住所/经营场所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红卫村约南岭村边石岭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湖前村湖前村对面向东仁达路工业园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4日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 002941 证券简称: 新疆交建公告编号: 2019-01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和顺政府网(<http://www.xjt.gov.cn>)于2019年1月23日发布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G216线民丰至黑石湖公路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中标候选人公示》,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新疆华天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华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被确定为G216线民丰至黑石湖公路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现就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 G216线民丰至黑石湖公路建设项目
- 2.招标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交通运输局
- 3.公示期: 2019年1月23日至2019年1月26日
- 4.预期中标价: 人民币2,239,325,288.06元
- 5.计划建设工期: 4年

二、风险提示事项
本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2019年1月23日至2019年1月26日,截止日前,联合体仅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能否收到中标通知书及本项目对公司业绩影响尚存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本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4日

永赢迅利中高等级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聘 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9年1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迅利中高等级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迅利中高等级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6852	
基金管理人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规定》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管理人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卢皓琳	
原任基金经理姓名	卢皓琳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卢皓琳	
原任基金经理姓名	卢皓琳	
任期日期	2019-01-24	
证券从业年限	3年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科力尔”)在深圳设立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步进分公司(以下简称“步进分公司”),步进分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对外投资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报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8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5日

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 002992 证券简称: 科力尔公告编号: 2019-006

(不合法、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
一、分公司基本情况
(一) 分公司名称: 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步进分公司
(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7G2J9N
(三)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四) 经营范围: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第七工业区D栋
(五) 负责人: 兰芸宏
(六)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23日
(七) 经营范围: 各种电子电器的技术研发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微型电机的设计、生产与销售。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深圳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步进分公司,旨在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产品结构,推动公司步进电机的业务增量范围,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该步进分公司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科力尔承担。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4日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 601300 证券简称: 通润股份公告编号: 2019-00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因公司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公司披露2018年业绩预告。
2.公司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0亿元-1.55亿元,同比变动-5%-15%。
3.公司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2亿元-1.46亿元,同比变动-5%-15%。

【业绩预亏公告】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预亏: 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变动-750万元-750万元,同比变动-5%-5%。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变动-700万元-700万元,同比变动-5%-5%。
(三)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49.9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92.69万元
(二) 每股收益: 0.20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2018年,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较为稳定,公司经营较为稳健,业绩实现情况良好,与2017年相比基本保持稳定。
2018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约1,600万元,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
四、风险提示事项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报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8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25日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 000609 证券简称: 中迪投资 公告编号: 2019-0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本次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情况说明
1.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目前,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一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解锁的910,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注销。
2.回购注销对象
根据公司于《股权激励计划》中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规定,公司以0元/股的价格回购前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并对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予以注销。
3.回购注销情况说明
(1)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18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中通知了债权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的要求。
(2)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10,0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3%。
(3) 公司于中国证监会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激励对象已授予但未解锁的1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事宜。2019年1月23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表(截止2019年1月22日)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7,272,895	2.43	-10,000	7,262,895	2.43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000	0.003	-10,000	0	0
高管锁定股	86,856	0.03	0	86,856	0.03
首发前限售股	7,176,040	2.40	0	7,176,040	2.40
二、无限售流通股	292,002,672	97.57	0	292,002,672	